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科員 林怡瑄 電話: 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:100743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40097430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400974301 ATTACH1.docx)

主旨:檢送本市立經國國中辦理本市115學年度「創造能力教育 分區推廣講座實施計畫」1份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經國國中114年9月26日經國輔字第11400074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訊息摘錄如下(詳情請參閱附件):
  - (一)參加對象及名稱:每場次錄取60人,凡對活動主題感興趣之教師、家長及學生;學生報名參與請務必由家長陪同完成實作課程。
  - (二)辦理期程及地點:自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至114年12月 26日(星期五)止,共計辦理15場次(各場次詳細資訊請參 閱附件),參加人員請就近選擇場次報名參與。
  - (三)報名費用、方法暨錄取標準:
    - 1、報名費用:免費。
    - 2、報名方式:本案講座一律採線上報名,即日起至各場次活動前1日中午12時止,登錄系統報名(報名網址:







https://reurl.cc/Rk8qQz),依報名時間先後進行排 序,每場次錄取60人。

3、錄取名單公告:各場次活動前1日下午5時前公告錄取 名單於經國國中網頁(https://www.jgjhs.tyc.edu.tw /)及龍興國中網頁(https://www.lsjh.tyc.edu.tw/) 最新消息項下,不再另行通知。

三、本案倘有任何相關疑問,請逕電洽經國國中呂主任,聯絡 電話:03-357-2699分機611或龍興國中蕭主任,聯絡電 話:03-457-5200分機610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止本·本中公化业口口,、副本:桃園市立龍興國中、桃園市立經國國中電2025/10/17-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